

证券代码：872822

证券简称：万路达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常德市万路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赵红清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0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拟定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拟定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045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续贷及关联交易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续贷及关联交易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2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赵红清、明楚君、常德市万路通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唐建平、梁爽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除未在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期限内召开外，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德市万路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德市万路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常德市万路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4 日